



CROWN CLASSIC
引领儿童文学新主流阅读

最能打动孩子心灵的
世界经典童话

丛林故事

CONG LIN GU SHI

[英] 罗德亚德·吉卜林〇著
李永毅〇译
刘向伟〇绘





CROWN CLASSIC
引领儿童文学新主流阅读

最能打动孩子心灵的
世界经典童话

丛林故事

CONGLIN GU SHI



[英] 罗德亚德·吉卜林
李永毅○译 刘向伟○绘

丛林故事

CONG LIN GU SHI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丛林故事 / (英) 吉卜林 (Kipling, R.) 著；李永毅译。—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10.5 (2015.2 重印)
(最能打动孩子心灵的世界经典童话)
ISBN 978-7-5007-9710-4

I. ①从… II. ①吉… ②李… III. ①童话文学—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48835 号

CONGLIN GUSHI (最能打动孩子心灵的世界经典童话)

 出版发行：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赵恒峰

责任编辑：缪惟 蔡国筠 董慧

美术编辑：缪惟

插图：刘向伟

责任印务：杨顺利

责任校对：赵聪兰

社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 12 号楼 邮政编码：100022

总编室：010-57526071 传真：010-57526075

发行部：010-57526568

http://www.ccppg.com.cn

E-mail: zbs@ccppg.com.cn

印刷：北京友谊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9×1194 1/16

印张：9.5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北京第 7 次印刷

字数：130 千字

印数：52251—60250 册

ISBN 978-7-5007-9710-4

定价：25.00 元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请随时向印务部（010-57526881）退换。

通灵的丛林诗人

——译者序

罗德亚德·吉卜林(1865—1936)，英国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文学大家。于1907年获诺贝尔文学奖，死后葬于英国伦敦威斯敏斯特教堂著名的“诗人之角”。他一生著述丰富，出版了三十多部诗集、四十多部短篇小说集、三部长篇小说以及数十部其他作品。吉卜林出生于印度孟买，六岁之前都是在那儿度过的，印度的自然景观和风土人情给他留下了难以忘怀的印象。1882年至1889年，他又在印度做了七年的记者。他和印度的缘分为他的文学创作提供了永不枯竭的灵感。

1894年和1895年，吉卜林接连出版了具有浓郁印度风味的《丛林故事》和《丛林故事续编》两部书，奠定了他儿童文学巨匠的地位。论艺术水准，这两部书的成就不在他的长篇小说《基姆》之下，更重要的是，吉卜林在这两部书里所展现的瑰丽奇特的图景对于孩子们而言有不可抗拒的魅力。自出版以来，它们一直被视为儿童文学的经典，曾被迪士尼改编成动画片。本书选译的是这两部作品中有关小男孩儿莫格里的六个故事，涵盖了从莫格里被狼群收养到最终离开丛林的经历，构成了一个相对完整的情节框架。

《丛林故事》的故事背景是在印度的丛林里展开的，里面的许多主要角色都是动物，虽然以动物为题材的作品不胜枚举，吉卜林的故事却独树一帜。动物文学作品大体有三类：一类带有明显的寓言色彩，动物只是表达思想的符号；一类是动物童话，其实是以拟人的方式描绘动物；吉卜林笔下的动物却是独立的、充满野性的角色，他不是让人的思想、人的情感披上动物的外衣，而是完全保留动物之为动物的特征，让它们以与动物相称的方式说话，也就是说，吉卜林殚精竭虑所做的是将丛林动物的语言“翻译”成人的语言。

吉卜林的成功令人惊叹，他不仅以超凡的想象力体察和捕捉到了动物特有的领悟和解释世界的方式，而且以卓越的文学天赋为动物们量身定做了一套丛林语言，用人的词语拼出了动物的句子。这意味着他的语言在相当程度上偏离了标准的英语。举例来说，他故意让动物们用带有早期现代英语风味的语言交谈，造成一种陌生化的效果，拉开丛林世界与文明世界的距离；他创造了许多特殊的说法来表达动物的心理概念，比如“丛林居民”(指丛林里的动物)、“毒民”(指眼镜蛇)、“树地”(形容猴子在树上如履平地)等等。他用绕弯子的叫法表现动物们对某些猛兽和事物的恐惧，

比如“红花”（指火），“长斑纹的家伙”（指老虎），“沉默的家伙”（指大象）等等；他别出心裁地编撰了不少有动物情趣的谚语，比如“去年的坚果是今年的黑土”、“明天再打明天的猎”、“蜜吃完了，空蜂巢就该抛下了”等等；他甚至把动物的智慧和微妙感觉都转换成了韵味十足的诗歌（见每个故事首尾）。为了最大限度地保存吉卜林作品的个性，译者在追求晓畅生动的同时，尽量避免将“动物化”的语言译成“人化”的语言，这使得翻译的过程更加艰辛。

《丛林故事》之所以让人爱不释手，还因为吉卜林是公认的讲故事的高手，里面的每一个故事都扣人心弦，每一个形象都跃然纸上。狼氏族议事会上的几次冲突、古城遗址和瓦因艮加河边的大战、莫格里巧杀老虎谢尔汗等情节都惊心动魄，莫格里告别丛林的场景又让读者歔欷不已。说到形象，莫格里的机智顽皮、棕熊巴鲁的憨厚忠实、黑豹巴希拉的精明高傲、岩蟒卡的风趣镇定、老虎谢尔汗的凶残愚蠢，无不传神地体现于各自的语言中。

对于这样的作品，评论是苍白的。吉卜林为所有的孩子和童心未泯的成人创造的这个丛林世界，只有亲身进入才能领略它的神奇。

全世界都在“疯”猫武士

没看过《猫武士》千万别说你认识猫

一个风靡全球的动物励志传奇故事

史上最伟大的写猫的动物小说

被赞“其精彩无法用文字表述”

小说情节跌宕起伏、动人心魄、极具可读性



WARRIORS

猫武士一部曲

内容简介：

邪恶势力兴起，原本平静的森林不再安全。一直过着安逸生活的宠物猫拉斯特，勇敢闯入野生猫族的世界。他能实现星族祖先的伟大预言吗？

销售业绩：

美国亚马逊网站五星级畅销书

全球销量突破3000万册

每集上市便攻上《纽约时报》图书畅销排行榜
长期占据东亚各国销售排行榜首位

编辑忠告：

此书太过精彩，极易一翻开就无法放下。长时间的不间断阅读，可能导致视力下降。作品老少皆宜，建议亲子共读，请控制好阅读时间。

读者心声：

10岁的儿子一口气读完全套，没事儿还常常拿出来翻看。我也看了一遍，故事的确精彩。孝敬、友爱、忠诚、宽容、坚持正义等美德在书中都体现得淋漓尽致，用引人入胜的故事代替了啰里唆唆的唠叨，真是没有说教胜于说教。

——读者家长

熬了两天两夜一口气看完六本，中间眼眶湿润了好几次。只能用荡气回肠、扣人心弦、感人肺腑这些词来形容了。儿子也是读起来就不愿意放下，特别推荐给大家。

——读者家长

以前妈妈老说：“不要老待在沙发上看电视，去拿本书来看！”可是现在我妈妈的话却变成：“不要老待在沙发上看书，把书收起来去睡觉！”

——小读者12344

各大新华书店和当当网有售。

邮购请将书款（20元/每册，120元/套，免收邮费）

寄至：100022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丙12号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文学一部 史钰 收。 咨询电话：010-57526318

目 录

莫格里的兄弟们 / 1

卡的狩猎 / 25

老虎！老虎！ / 52

让丛林吞没村庄 / 72

红毛狗 / 98

春天的长跑 / 122



费格里的兄弟们

蝙蝠蒙解开了夜的锁链，
鹞鹰朗又把它驮回了家。
惊恐的牛群躲进了栏圈，
因为我们将终夜游荡不休。
这是展示力量与尊严的时刻，
它属于巨钳、利爪和尖牙。
听那召唤！诸位狩猎快乐！
永远别忘了丛林之法！

——《丛林夜歌》

一个炎热的黄昏，七点钟。在西奥尼山间，睡了一天的狼爸爸醒来，搔了搔身子，打了个哈欠，把爪子一只只摊开，好赶跑爪尖残留的倦意。狼妈妈躺在旁边，大灰鼻子埋在四个滚来滚去、吱吱尖叫的狼宝宝中间。他们一家住在洞穴里，此时月光已照亮了洞口。“噢嘎呜！^①”狼爸爸说，“又该去打猎了！”他正准备跳下山坡，一个拖着毛茸茸尾巴的矮小身影突然遮住了洞口，哀哀地唱道：“祝您好运，啊，狼的首领；祝您高贵的孩子们好运，牙齿洁白锐利；愿他们永不忘记世上挨饿的流民。”

原来是乞讨残食的豺塔巴吉。印度的狼都瞧不起塔巴吉，因为他到处惹是生非，散布流言，还在村子的垃圾堆里找破布烂果皮吃。可是他们也很怵他，因为整个丛林里只

^① 本书有许多模仿动物声音的词，为了保持生动，虽然很多地方没有对应的汉语拟声词，但译文力求保留原来的声音效果。





有塔巴吉最有可能发疯，一旦他发起疯来，就根本不知道有害怕这回事儿了。他会在森林里疯跑，见谁咬谁，甚至老虎见了他都要藏起来，因为对于一只野兽来说，发疯是最丢脸的事。咱们管这病叫狂犬病，他们却称之为“德瓦尼”（疯病），唯恐躲避不及。

“进来看一眼吧，”狼爸爸冷冷地说，“不过这里可没吃的。”

“对于狼来说是没有，”塔巴吉说，“但对于像我这样卑微的家伙来说，一根啃光的骨头就是一顿美餐了。我们豺哪有挑三拣四的资格？”他钻到洞穴深处，找到了一根还带点儿肉的鹿骨，乐滋滋地拿起一头嚼起来。

“承蒙款待，”他舔着嘴唇说，“您这些高贵的孩子多漂亮啊！眼睛多大啊！还这么年轻！哎呀，哎呀，我怎么忘了呢，国王的孩子打小就与众不同嘛。”

其实，塔巴吉比谁都清楚，当面奉承孩子是很不吉利的。看到狼妈妈和狼爸爸不安的样子，他很是惬意。

塔巴吉静静地坐着，享受着恶作剧带来的快感，然后又阴险地说：

“谢尔汗大王换猎场了。下个月他要在这一带的山里打猎，他是这么跟我说的。”

谢尔汗是一只老虎，住在附近的瓦因艮加河，离这儿有二十英里。

“他没这个权利！”狼爸爸愤怒地说，“根据丛林法律，他没有权利不打招呼就换猎场。他会把方圆十英里内的所有猎物都吓跑的。我……我这些天得打双份的猎物呢。”

“他妈妈给他起名伦格里^①不是没道理的。”狼妈妈平静地说，“他生下来左脚就是瘸的，所以他只能捕杀耕牛。他得罪了瓦因艮加的村民，现在又来招惹咱们这儿的村民了。等他一走远，他们就会到丛林里来搜捕他。草一点着，我们就得带着孩子逃命了。我们还真该感激谢尔汗！”

“需要我转达你们的感激吗？”塔巴吉说。

“滚出去！”狼爸爸吼道，“滚出去，和你的主子打猎去吧！你今晚已经干够坏事了！”

“我这就走，”塔巴吉平静地说，“谢尔汗已经在下面的丛林里了，你们听得到吧？我本来可以不告诉你们的。”

狼爸爸竖起耳朵，从小河旁边的幽暗山谷里，传来一只老虎愤懑、单调的哀号声，显然他没捕到任何东西，也不在乎让整个丛林知道。

“蠢货！”狼爸爸说，“还没开始晚上的捕猎，就弄出这样的动静！他以为我们这儿

① 印度土语，瘸子的意思。

的鹿都跟瓦因艮加的肥牛似的？”

“嘘！他今晚要捕的不是牛，也不是鹿，”狼妈妈说，“是人。”哀号声已经变成了一种低沉的呜呜声，似乎从各处同时围过来。这种声音最能迷惑樵夫和露宿野外的吉卜赛人了，常常使他们因为辨别不清方向而把自己送入虎口。

“人！”狼爸爸露出白牙愤愤地说，“哇呜嘎！难道池塘里的甲壳虫和青蛙不够多，他非要吃人不可？而且是在咱们的地盘上！”

丛林法律从来不是毫无道理的。它不允许任何野兽吃人，除非他是在教自己的孩子如何杀死猎物，而且只能在部落或氏族的猎场之外进行。真正的原因在于，一旦野兽杀了人，迟早会有白人骑着大象扛着枪找过来，后面还跟着成百上千拿着铜锣、投枪和火把的棕色人。到了那时，所有的野兽都要遭殃。野兽们的理由是，人是所有动物里最柔弱的，自卫能力也最差，杀人有违公平决胜的原则。他们还说——这是真的——吃了人，身上会生疥癬，还会掉牙齿。

吼声越来越大，最后是一声贯注了全身力气的“嗷——”老虎扑上去了。

接着，却听到一声不像老虎的叫声——还是谢尔汗发出的。“他没扑着，”狼妈妈说，“猎物是什么呢？”

狼爸爸跑出去几步远，听见谢尔汗一边在灌木丛里踉跄地走，一边狠狠地诅咒着什么。

“这个蠢货竟然往樵夫的篝火上扑，结果把脚烧了，”狼爸爸轻蔑地说，“塔巴吉跟着他呢。”

“有什么东西上山来了，”狼妈妈转动着一只耳朵说，“提防点儿。”

灌木丛在窸窸窣窣地响，狼爸爸蹲坐着，准备跃出去。如果你当时在场，接下来你会看到世上最美妙的一幕——狼在腾跃过程中凝住了。刚才他没看清目标就跳了起来，动作还未完成他又试图停下来，结果往空中跃起了四五英尺，几乎降落在原地。

“人！”他嚷道，“人娃。瞧！”

就在他正前方，站着一个刚学会走路的婴儿，棕色皮肤，全身赤裸，扶着一根矮树枝。从来没有这么柔嫩、长着这么漂亮酒窝儿的小东西在晚上来到狼的洞穴。他仰着头看着狼爸爸，露出了笑容。

“那是人娃吗？”狼妈妈问，“我从来没见过。把他带到这边来。”

习惯用嘴搬运宝宝的狼，就算把鸡蛋衔在嘴里也不会碰碎。虽然狼爸爸的嘴紧紧地叼着这个婴儿的背部，但当他把他放在自己的宝宝中间时，人娃的皮肤却没有一点齿痕。

“真小！光溜溜的，而且——他一点都不害怕！”狼妈妈温柔地说。婴儿想从其他宝宝中间挤过去，靠近狼妈妈温暖的身子。“啊哈！他和其他宝宝一起吃奶呢！这就是人娃了。哪只狼能夸耀说，自己的孩子中间有个人娃呢？”

“我偶尔听说过这样的事儿，不过在咱们氏族里，在我的有生之年，从来没发生过。”狼爸爸说，“他全身都光溜溜的。我用脚轻轻一碰，就能杀了他。可是你看，他望着我，一点都不害怕。”

月光消失了，原来是谢尔汗硕大的方脑袋和肩膀堵住了洞口。塔巴吉跟在他后面，尖声说：“主人，主人，他就是从这儿进去的！”

“谢尔汗到访，我们深感荣幸。”狼爸爸说，但他的眼神却很愤怒。“谢尔汗想要什么？”

“我的猎物。有一个人娃到你这边来了，”谢尔汗说。“它^①的父母都逃了。把它给我。”

狼爸爸说得没错，谢尔汗刚才的确扑到樵夫的篝火上，烧伤了脚，疼得厉害，所以脾气很大。可是狼爸爸知道，洞口那么窄，老虎是进不来的。谢尔汗的肩膀和前爪已经挤得够难受了，就像人在木桶里打架一样，根本施展不开。

“狼民是自由的，”狼爸爸说，“他们只接受首领的命令，不服从长斑纹的杀牛者调遣。这个人娃归我们了——生杀都由我们决定。”

“你们决定不决定又怎样！说这些废话干什么？凭着我杀的公牛起誓，难道要我屈尊钻进你的狗洞去抢属于我的战利品吗？是我，谢尔汗在讲话！”

老虎的吼声像雷霆一样撼动着整个洞穴。狼妈妈挣脱孩子们，冲上前去。黑暗中，她的眼睛犹如两轮绿幽幽的月亮，直盯着谢尔汗冒火的眼睛。

“是我，拉克莎^②在回答。这个人娃是我的，瘸鬼！我的就是我的！”

① 谢尔汗仅仅把人娃看成自己的食物，所以用“它”来称呼。

② 印度土语，魔鬼的意思。



谁也不能杀他。他会和我们这个氏族一起奔跑，一起打猎。等着吧，到了最后，他的猎物就是你，你这个捕杀光溜溜的婴儿、青蛙和鱼的家伙！你赶紧给我滚开，否则，凭着我杀的黑鹿起誓（我可不吃饿死的耕牛），我要让你滚回你的母亲那里，让你比出生时还瘸得厉害，你这个挨烧的丛林畜生！滚！”

狼爸爸惊愕地看着她。他几乎忘了自己追求狼妈妈的日子，他是在和五只公狼决斗后才赢得她的，那时她在整个氏族里呼风唤雨，“魔鬼”的绰号绝不仅仅是恭维。谢尔汗或许敢与狼爸爸决一高下，但他肯定不敢与狼妈妈硬碰硬，因为他知道在目前的情况下，她不仅占尽了地利，而且会以死相拼。于是，他咆哮着退出了洞口，一到外面他就大吼起来：

“每条狗都会在自家院子里抖威风！咱们走着瞧，你们氏族会同意收养人娃吗？他肯定归我了，到头来还是会在我的牙齿下丧命。该死的粗尾巴贼！”

狼妈妈卧倒在宝宝们中间，气喘吁吁。狼爸爸神情严峻地说：“谢尔汗至少说对了一条，这个婴儿必须给氏族的成员看。你还是决心收养他吗，狼妈妈？”

“收养定了！”她喘息着说，“他大晚上孤零零地来到咱们家，赤着身子，又挨着饿，可是他一点儿都不怕！看，他把我的一个宝宝挤开了。那个瘸子屠夫差点把他杀了，如果叫他得了逞，跑回瓦因良加的话，村民们一定会来寻仇，把咱们的藏身之处掀个底儿朝天的！收养他？我当然要收养他。躺着别动，小青蛙。莫格里啊——没错，我就叫你青蛙莫格里^①——会有那么一天，你会像今天谢尔汗追杀你一样去追杀他的！”

“可是咱们的氏族会怎么说？”狼爸爸说。

丛林法律明确规定，任何一只狼结了婚都可以暂时从氏族里退出，可是一旦他的宝宝能够站立了，就必须带着他们在氏族议事会上露面，好让别的狼认识他们。议事会通常在每月的满月之夜召开。检阅之后，狼宝宝们就能自由自在地活动了，在他们杀死第一头公鹿前，氏族的任何成年狼不得以任何理由杀死他们。凶手如果被抓住，就会被处死。你稍微想一下，就会明白这是非常合理的。

等宝宝们学会跑了，狼爸爸便在议事会召开的那天晚上，带着他们、莫格里和狼妈妈来到了议事岩——这是一个遍布石头的小山丘，可以容纳一百只狼。独狼^②阿克拉正

^① 印度土语里“莫格里”就是“青蛙”的意思。之所以叫他青蛙，大概是因为他浑身光溜溜，个头又小的缘故。

^② 因为狼首领只有一位，所以被称为“独狼”。

躺在他的大岩石上，他是一只大灰狼，靠力量和狡诈统治着整个氏族。下面坐着四五十只身材、颜色各异的狼，有颜色像獾、能单独对付一头公鹿的老狼，也有三岁左右、血气方刚的黑色幼狼。独狼已经领导他们一年了。年轻的时候，他曾经两次掉进陷阱里，还有一次被打得奄奄一息，大家都以为他死了。所以他深谙人类的行事方式。在议事岩大家很少说话。爸爸妈妈们围成一个圆圈，宝宝们在中间翻滚打闹，偶尔会有一只老狼沉默地走到一只狼宝宝身边，仔细地打量他一番，又安静地走回去。有时一位狼妈妈会把自己的宝宝一直推到月光下，生怕大家遗漏了他。阿克拉时不时地在岩石上喊：“你们知道法律——你们知道法律！看仔细了，狼们！”焦虑的狼妈妈们也会跟着喊起来：“看吧——看仔细了，狼们！”最后的时刻到了。狼妈妈颈上的鬃毛都竖了起来，狼爸爸把“莫格里青蛙”——他俩是这么叫他的——推到了圈子中心。他坐在那里，一边笑，一边玩着月光下闪闪发亮的鹅卵石。

阿克拉趴卧着，连头都没从爪子上抬起来，继续重复着那句单调的话：“看仔细了！”一阵沉闷的吼声从岩石后面传来——是谢尔汗在喊：“这婴儿是我的，给我。自由之民跟一个人娃有什么相干？”阿克拉连耳朵都没动一下。他只是说：“看仔细了，狼们！自由之民只服从自己的命令，跟别人有什么相干？看仔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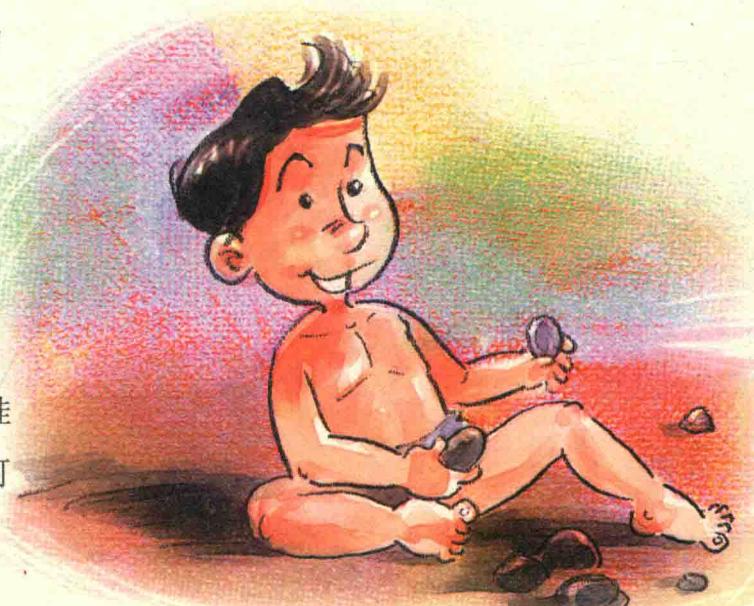
群狼同时发出深沉的嗥叫，一只四岁的狼用谢尔汗的问题质问阿克拉：“自由之民跟人娃有什么相干？”

根据丛林法律，如果就一只狼宝宝是否应被氏族收养发生争执，氏族里必须有至少两位除父母之外的成员站出来辩护。

“谁替这个婴儿辩护？”阿克拉说，“自由之民中谁愿意发言？”没有谁回答。如果别无他法，狼妈妈已经作好了战斗准备，她知道这将是自己的最后一战。

这时，唯一可以参加狼氏族议事会的其他动物——巴鲁——用后腿站了起来，不满地咕哝着。他是一只爱打瞌睡的老棕熊，负责教狼宝宝们丛林法律。他可以在任何地方活动，因为他只吃坚果、块茎和蜂蜜。

“人娃——人娃？”他说，“我来替人娃说话。人娃不会危害大家。我不善言辞，可



我说的是事实。让他和别的宝宝一起留在氏族里，我会亲自教他的。”

“还缺一位，”阿克拉说，“巴鲁发言了，他是咱们宝宝的老师。除了巴鲁，还有谁？”

一个黑色的身影跃进了宝宝们所在的圈子，是黑豹巴希拉，他浑身像墨一样黑，但在某些光线下仍能看出豹子的斑点，就像波纹绸上的图案。大家都认识巴希拉，谁也不愿招惹他，因为他狡猾如塔巴吉，勇猛如水牛，疯狂如受伤的大象。可是他的声音却温柔无比，犹如树上滴下的野蜂蜜，他的皮肤比鸭绒还柔软。

“啊，阿克拉，还有你们，自由之民，”他柔声说，“我无权参加你们的会议，可是丛林法律说，如果对一个新生宝宝有疑问，又不想把他杀了，就可以出钱赎买他的命，而且法律没说谁能买，谁不能买。我说得对吗？”

“对！对！”早已饿坏的幼狼们迫不及待地说，“巴希拉说得没错，宝宝可以赎买。这是法律。”

“我知道我无权在这里发言，所以请求你们允许。”

“说吧。”二十个声音一齐喊道。

“杀一个光溜溜的婴儿是可耻的。再说，他长大会给你们带来很多快乐。巴鲁已经替他说话了，如果你们愿意按照法律的规定接受这个婴儿，我就再出一头公牛作为补偿。这头牛很肥，刚杀的，离这儿不到半英里。你们还不肯吗？”

狼群骚动起来，大家议论纷纷：“有什么大不了的？他熬不过冬天的雨季。他也受不了旱季的烈日。一只光溜溜的青蛙能把咱们怎样？让他留在氏族里吧。公牛在哪儿呢，巴希拉？让他留下吧。”最后，阿克拉长啸一声，喊道：“看仔细了——看仔细了，狼们！”

莫格里还在玩石子儿，没有注意到狼们一只接一只走过来看自己。最后他们都下山去吃那头死牛了，只剩下阿克拉、巴希拉、巴鲁和莫格里一家。谢尔汗还在夜色里咆哮，他没有如愿得到莫格里，愤恨不已。

“没错，咆哮吧，”巴希拉晃动着胡须，低声说。“会有那么一天，这个柔弱的小家伙会让你发出另外一种咆哮的。我可知道人是什么样的。”

“结局不错，”阿克拉说，“人和他们的孩子都挺聪明。他以后兴许会帮咱们大忙的。”

“没错，关键时刻用得上他，没有谁能永远统治一个氏族的。”巴希拉说。

阿克拉没有回答。他在思忖着每个狼氏族的每位首领都将面临的结局：度过鼎盛期，他就会日渐衰弱，直到最后被自己手下的狼杀死，然后新的首领产生——然后又被杀死。

“把他带走，”他对狼爸爸说，“像自由之民一样养育他。”